

醫學館場地提供使用收費標準一覽表

本館各室及演講廳提供使用費用如下：

100 年 5 月新修訂

項目	容納人數(人)	時段/收費(元)	保證金(元)	備註	可供使用設施
		8:00-12:00 or 13:00-17:00			
PBL 教室 (2 樓 2 間)	8 人	3,000.-	5,000.-	收費標準比照本校教室提供使用收費標準之「討論室(小)」場地使用費	含單槍設備供使用
PBL 教室 (2 樓 11 間)	10 人	3,000.-	5,000.-		含單槍設備供使用
PBL 教室/ (2 樓 6 間)	12 人	3,000.-	5,000.-		含單槍設備供使用
交誼室 (3 樓 2 間)	12 人	3,000.-	5,000.-		含單槍設備供使用
貴賓室 (3 樓 3 間)	12 人	3,000.-	5,000.-		含單槍設備供使用
醫學人文圖書室(3 樓)	40 人	4,000.-	10,000.-	收費標準比照本校活動中心提供使用收費標準之「第二會議室」場地使用費	含麥克風設備供使用，並可供用餐用
會議室 (2 樓 201 室)	36 人	4,000.-	10,000.-		含單槍、電子講桌及麥克風設備供使用
演講廳 (2 樓 225 室)	130 人	5,000.-	10,000.-	收費標準比照本校活動中心提供使用收費標準之「第三會議室」場地使用費	含單槍、電子講桌、麥克風、燈控及音控設備供使用

PS：收費標準依本校「國立陽明大學活動場地提供使用管理辦法」第五條規定辦理：

五、提供使用本校活動場地之費用：

- (一)、本校校內單位，經簽奉核准舉辦之校內各項活動，免收費用，但得要繳保證書。
- (二)、本校校內單位，使用本校活動場地舉辦之各項校外學術活動，酌收六成費用。
- (三)、本校教職員，以個人名義申請使用本校活動場地舉辦之各項校外活動，酌收八成費用。以單位申請者，酌收六成費用。
- (四)、本校學生社團，使用本校活動場地舉辦之校內活動，免收費用，但得要繳交保證書。
- (五)、校外機關團體，使用本校活動場地舉辦之各項活動，收取全額費用。
- (六)、各使用單位或教職員個人，除按規定繳交費用外，並視場地不同應繳交壹萬元至貳萬元之保證金。
- (七)、為避免交通堵塞，主辦單位須自製臨時停車證並代收停車費，總繳出納組。